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作为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重工”“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规定，结合天能重工的实际情况，认真履行保荐机构应尽的职责，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完成了对天能重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办员工等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培训小组编制了培训课件，保荐代表人张开军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进行了现场培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办员工等相关人员参加了培训。

二、培训主要内容

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规文件，本次培训重点围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题进行了深入解读，具体内容包括并购重组概述、近期并购政策的解析和内幕交易相关注意事项。

三、培训成果

本次培训得到了公司及参会人员的积极配合。通过本次培训，参会人员加深了对并购重组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及对资本市场的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

法制观念和合规意识。本次培训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水平，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刘帅虎 张开军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